

# A20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上接A19版)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方式
2020年12月2日(T-6日)	9:00-17:00	现场、电话或视频会议
2020年12月3日(T-5日)	9:00-17:00	现场、电话或视频会议
2020年12月4日(T-4日)	9:00-17:00	现场、电话或视频会议

网下路演推介阶段除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投资者及见证律师以外的人员不得参与,推介活动全程录音。本次网下路演推介不向投资者发放任何礼品、礼金或礼券。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12月9日(T-1日)进行网上路演回答投资者的问题,回答内容严格界定在《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公开资料范围内,具体信息参阅2020年12月8日(T-2日)刊登的《网上路演公告》。

## 二、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组成,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配售战略配售。

(二)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中信证券特发服务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特发服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或“特发服务资管计划”)和中信证券特发服务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特发服务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或“特发服务2号资管计划”)。

1.参与规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拟认购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10%,总投资规模不超过47,578,047.34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特发服务资管计划
具体名称:中信证券特发服务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时间:2020年09月02日
募集资金规模:产品规模为10,000,401.00元,参与认购规模上限9,996,193.43元(募集资金扣除管理费、托管费等资管计划必要费用后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支配主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参与人姓名及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规模(元)	参与比例(%)
1	陈宝杰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1,357,193.00	13.57
2	崔平	董事、总经理	1,285,764.00	12.86
3	徐德勇	监事会主席	1,285,764.00	12.86
4	周初新	董事	1,214,336.00	12.14
5	王隽	财务总监	1,214,336.00	12.14
6	李林	副总经理	1,214,336.00	12.14
7	王立萍	副总经理	1,214,336.00	12.14
8	尹玉刚	副总经理	1,214,336.00	12.14
	合计		10,000,401.00	100.00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②特发服务2号资管计划  
具体名称:中信证券特发服务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时间:2020年09月02日  
募集资金规模:产品规模为10,000,401.00元,参与认购规模上限9,996,193.43元(募集资金扣除管理费、托管费等资管计划必要费用后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规模(元)	参与比例(%)
1	陈宝杰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1,357,193.00	13.57
2	崔平	董事、总经理	1,285,764.00	12.86
3	徐德勇	监事会主席	1,285,764.00	12.86
4	周初新	董事	1,214,336.00	12.14
5	王隽	财务总监	1,214,336.00	12.14
6	李林	副总经理	1,214,336.00	12.14
7	王立萍	副总经理	1,214,336.00	12.14
8	尹玉刚	副总经理	1,214,336.00	12.14
	合计		10,000,401.00	100.00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③特发服务2号资管计划  
具体名称:中信证券特发服务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时间:2020年09月02日  
募集资金规模:产品规模为46,997,091.00元,参与认购规模上限37,581,853.91元(募集资金在扣除管理费、托管费等资管计划必要费用后80%用于参与认购)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规模(元)	参与比例(%)
1	杨畅	中层副职	503,310.00	1.07
2	胡亦婷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3	李应娇	中层副职	503,310.00	1.07
4	马晓南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5	陈国静	中层副职	503,310.00	1.07
6	林淑燕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7	郑志龙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8	姜南忠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9	叶柳彤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10	靳小维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11	马舒沙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12	黄笛华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13	尹敏	中层副职	400,004.00	0.85
14	杨婉瑜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15	谢珊珊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16	郭非荣	中层副职	503,310.00	1.07
17	杨晓宁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18	许维涛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19	李泽群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20	许寒冰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21	雷雷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22	钟德伟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23	王大翠	中层副职	503,310.00	1.07
24	李智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25	张咏琪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26	郭孟红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27	邱莎莎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28	刘文彬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29	王南川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30	钟广平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31	陈裕松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32	方明德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33	胡伟刚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34	张华林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35	高霖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36	魏佳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37	刘心琪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38	解锐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39	宋正祥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40	卢红梅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41	关宇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42	周亮彬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43	袁立勋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44	赵勇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45	刘春根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46	梅建雄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47	何家军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48	刘红军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49	彭志峰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50	王志春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51	谢智文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52	余丽娟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53	袁敬军	中层副职	400,004.00	0.85
54	张晓东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55	洪毅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56	隋飞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57	胡晓松	中层正职	503,310.00	1.07
58	朱彦桂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59	朱柳林	中层副职	482,649.00	1.03
60	袁建明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1	李小明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2	林德华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3	罗琴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4	蔡方兴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5	王欢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6	冯兴明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7	张弛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68	晋成才	项目经理	400,004.00	0.85
69	何松磊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0	王弘益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1	廖安华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2	黄维桂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3	张业小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4	马小东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5	王大勇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6	曹世超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7	罗永木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8	叶玉国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79	王昕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80	赵明	项目经理	461,987.00	0.98
81	谢安辉	综合主管	461,987.00	0.98
82	张良德	电气主管	400,004.00	0.85
83	黄浩标	技术员	461,987.00	0.98
84	叶龙金	安全专员	461,987.00	0.98
85	司峻雄	技术员	400,004.00	0.85
86	吴德中	保安部长	400,004.00	0.85
87	刘小辉	保安部长	400,004.00	0.85
88	陈美琪	综合专员	461,987.00	0.98
89	吴明凤	综合专员	461,987.00	0.98
90	曾健	技术员	461,987.00	0.98
91	郭尉林	工程主管	461,987.00	0.98
92	曾爱明	工程主管	461,987.00	0.98
93	安增喜	工程副班	461,987.00	0.98
94	杜敏莉	财务经理	461,987.00	0.98
95	王从刚	工程主管	461,987.00	0.98
96	林新	安全主管	461,987.00	0.98
97	张文琪	综合专员	461,987.00	0.98
98	董东平	技术员	461,987.00	0.98
99	庄徐娟	综合专员	461,987.00	0.98
	合计		46,997,091.00	100.00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具体名称	实际支配主体	设立时间	募集资金规模(元)	参与认购规模上限(元)	参与认购比例	管理人
特发服务资管计划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02日	10,000,401.00	9,996,193.43	2.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发服务2号资管计划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997,091.00	37,581,853.91	7.9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56,997,492.00	47,578,047.34	100.0%	

注1:特发服务资管计划为权益类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扣除管理费、托管费等资管计划必要费用后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该安排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2:特发服务2号资管计划为混合类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在扣除管理费、托管费等资管计划必要费用后80%用于参与认购,该安排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3:参与比例上限根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第十八条“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可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前述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予以测算。

## 2、配售条件

特发服务资管计划、特发服务2号资管计划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不参加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

## 3、限售期限

特发服务资管计划、特发服务2号资管计划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 4、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聘请的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已对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及是否存在《业务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规定的禁止性情行进行核查,并要求发行人、战略投资者就核查事项出具承诺函,相关核查文件及法律意见书将于2020年12月9日(T-1日)进行披露。

## (三)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如有)

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如发生上述情形,保荐机构跟投主体为国泰君安证劵投资有限公司。

## 1.参与规模

如发生上述跟投情况,国泰君安证劵投资有限公司预计跟投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2-5%,具体比例和金额将在2020年12月3日(T-2日)确定发行价格后,根据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施程序确定。

①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②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③发行规模20亿元以上、不足5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④发行规模50亿元以上的,跟投比例为2%,但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如发生上述跟投情况,国泰君安证劵投资有限公司将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不参加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

## 3、限售期限

如发生上述跟投情况,国泰君安证劵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 4、核查情况

如发生上述跟投情况,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聘请的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将对国泰君安证劵投资有限公司是否符合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及是否存在《业务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规定的禁止性情行进行核查,并要求发行人、战略投资者就核查事项出具承诺函,相关核查文件及法律意见书将于T-1日(推迟发行后的发行日)进行披露。

## 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

(一)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标准及条件  
1、本次网下发行对象为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符合一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化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网下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

2、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应符合《管理办法》、《特别规定》、《业务实施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

3、本次发行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网下投资者应当办理完成网下发行电子平台CA认证后方可参与本次发行。

4、以初步询价开始两个交易日2020年12月3日(T-5日)为基准日,除了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以封闭方式的创业板公募基金和战略配售基金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不少于1,000万元(含)以外,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不少于6,000万元(含),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具体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

5、所有网下投资者参与本次网下发行,应于2020年12月4日(T-4日)中午12:00前通过国泰君安报务系统提交网下申购承诺函等材料,并经过国泰君安审核登记;

6、若配售对象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注册为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应符合以下条件:

(1)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

(2)具备一定证券投资经验。依法设立并持续经营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

(3)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最近12个月未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相关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

(4)具备必要的定价能力,具有相应的研究力量、有效的估值定价模型,科学的定价决策制度和完善的合规风险控制;

(5)具备一定的资产管理实力。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产品总规模最近两个季度均达10亿元(含)以上,且近三年管理的产品中至少有一只有续期两年(含)以上的产品;申请注册的私募基金产品规模应达6,000万元(含)以上,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且委托第三方托管人独立托管基金资产,其中,私募基金产品规模是指基金产品净值;

(6)符合监管部门、中国证券业协会要求的其他条件;

(7)投资者还应于2020年12月4日(T-4日)中午12:00前提交在监管机构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以及私募基金基金产品成立的备案程序等相关材料。

6、若配售对象类型为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专户理财产品,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专户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及资产管理子公司可参股配售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2)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主承销商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人员;主承销商、高级管理人员能够直接或间接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和参股控股的其他子公司;

(3)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人员;

(4)上述第(1)、(2)、(3)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过去6个月内与主承销商存在保荐、承销业务关系的公司及其持股5